附件5

安徽省第十三批特级教师评审

申报人员诚信承诺书

为确保安徽省第十三批特级教师评选工作的客观公正，本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申报安徽省第十三批特级教师，所提供的各种表格、相关证书、业绩成果、论文等材料真实可靠。无违反师德规范行为。

二、评审工作期间，本人不以任何方式直接、间接或委托他人向评审专家打招呼、拉票，不宴请评审专家，不向评审专家送礼行贿，不以送材料等方式干扰有关职能部门和评审专家正常评审工作与生活秩序。

如发现有以上违纪行为，本人自愿接受《安徽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实施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处理。

申报人（签名）：

年 月 日

同志系本单位职工，其所报材料经审核、公示，情况属实。如有虚假隐瞒，愿承担相应责任。

学校（单位）（盖章）：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